

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3 日发出，会议资料于 2016 年 8 月 11 日和 12 日（分两次）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；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上海市南京东路锦江都城酒店会议室召开；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；

（五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俞锋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；

《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及摘要）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对外披露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（二）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上半年生产经营工作报告》；

（三）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建立〈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》等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》。

（制度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）

（四）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出售部分长江证券股票的议案》；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授权经营层，以适当价格择机出售 800 万股长江证券股票。

（五）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年发展计划（2016-2018）》；

（六）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上海海欣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定向增发的报告》；

上海海欣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欣医药”）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欣资产”）的控股子公司，海欣资产持有其 51.32% 的股份。因发展需要，海欣医药拟筹划定向增发以募集资金。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海欣医药实施定向增发，并同意海欣资产参与海欣医药此次定向增发。

（七）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手册》。

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《内部控制手册》，并授权经营层在内部控制手册执行过程中对手册进行调整及完善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2016 年 8 月 23 日